

再见爷爷

“衣鱼小镇”隔壁的房间里，躺在床上的人说：“天下没有不散的筵席。人之将死，气息先散，我没多少日子了……”

夕阳从窗中投进来，打在床边的书架上。老人呆滞的目光随着阳光，一点一点地在书架上移动。那上面，是他积攒了一辈子、读了一辈子的书。“天下没有不散的筵席……”老人跟他的书又一声低声道别。

老人看到，书柜的一扇玻璃门的角上，飘荡着几根衣鱼的触须，那大约是它们在匆匆逃走时，被玻璃门刷下来的。不知为何，这些日子，昏花的老眼看不清眼前的东西，对那些平日看不见的事物却明察秋毫。

孙子坐到爷爷床边问：“爷爷，您跟谁说话呢？”

爷爷脸上露出笑容，轻声答：“跟书说。”

孙子会心地笑道：“那爷爷您为啥惭愧？”

“爷爷是有多久没看书了，都长出了如此多的衣鱼……”

“衣鱼？衣鱼是什么？”

“衣鱼……”爷爷沉吟了一下，微笑着说：“我们来看个谜语吧。咬文嚼字——打一种小动物。”

遥远的爷爷 (下)

刘珈辰

孙子侧身，悄悄查手机，“爷爷，我知道啦！是书虫，蛀书虫！”

“对啊，衣鱼就是蛀书虫，蛀书虫就是衣鱼，一种银灰色的小虫子。书是要人看的，人不看，衣鱼就帮你看，它一边看一边吃……”

孙子笑着说：“我的书天天看，里面就没有衣鱼！”孙子像突然想起了什么，又掏出手机来看衣鱼的照片，“爷爷，刚才小虎就在抓墙上的衣鱼呢！”

“小子，以后多看点书，我屋里的书，你长大慢慢看。”

“爷爷，您哪儿也不许去！”孙子扯起嗓门儿说。

爷爷俩脸上的笑容都消散了。

“爷爷就是出趟远门……”爷爷安慰急得白脸的孙子。

“爷爷您骗人！”孙子立即打断他的话，“你们以为我不懂，我什么都懂！爷爷您才不是出远门！”小

孙子的眼泪噼里啪啦地滚落下来。

爷爷想抬手给孙子抹眼泪，手却不听使唤。“不要难过，这是自然规律……”

“我知道！可是……”孙子揩掉眼泪哽咽道。

“咱们小宝长大了，咱们就像大人一样来个约定吧……”

“你就假设爷爷出远门去了，去了很远很远的地方……你看，行吗？”

孙子思索了一会儿，最后郑重地点头，又像大人一样叹息了一声，说：“可是我会想您。”

“我也会想你。但是我不写写信，也不会打电话给你……”爷爷尽量用幽默的口气说着，“那个地方的通信网络，跟咱们这儿不对接，你就当爷爷去了一个很遥远的地方，心里想着爷爷就行……”

爷爷颤巍巍地向孙子伸出手，

手，孙子把手放到爷爷摊开的掌中，爷孙俩紧紧握手，“就这么约定了……”

小衣侥幸地从那只叫“小虎”的老虎爪下逃生，竟然只受了一点儿轻伤。

但是逃亡让它们迷路了。花了好多天时间，它们才重新找回了正确的路线。

小衣、小鱼终于到达隔壁城堡——老人的房中。那时，小衣的尾须全都断掉了，小鱼也只剩下一根尾须。失掉尾须，对于它们，就相当于人失掉了一只眼睛。

不管如何，他们终于回到老家了，但是——房中空空如也。

这里三面墙都是书架，书架上曾经摆满了书，通常，衣鱼们把书架当作城堡，把一本书当作一间房子。现在，城堡虽在，所有的房子却都不见了，包括小衣、小鱼曾经

居住的大城堡——《说文解字》。城堡上那四个凹陷的古体字，曾是小衣、小鱼夜里游戏的迷宫。

小衣、小鱼顺着城堡壁立的山崖，往它们记忆中的家攀爬上去。

它们待在空落落的城堡中，一片茫然。它们不知道究竟发生了什么，不知道爷爷去哪里了，不知道自己该去哪里。

天黑了，又亮了——那是屋子里亮起了灯。孙子走进空空的屋子，环顾四周，当然，他看不到趴在书架边缝里的衣鱼。

他自言自语地低声嘀咕了一句话。

小衣、小鱼发现人类的孩子竟然说出了他们心里的声音：爷爷，我想你……

天又黑了——灯熄了。

孙子在自己的房间睡着了，墙上用荧光纸剪贴的星星，像怜悯的

眼睛，注视着他熟睡的脸，微皱的眉头。

孙子小小的身子缩成一团，蜷在书堆里。在他的四周全是书，头顶上、背后、怀里、脚边全是书，陈旧的、书页泛黄的书。

小衣、小鱼爬出书柜，沿着壁立的书架飞速奔跑，来到石头平原——地板上。顺着书架的边角绕道——直接跨过小小的石头平原，来到书桌下，顺着椅子脚笔直的山棱一路爬上去，翻上扶手，翻越抽屉，来到辽阔的木头高原——书桌上。

他们遥望着那巍峨的熟悉的城堡。

城堡的边缘，有一个影子在晃动。小衣和小鱼迎上去，那影子也迎过来，慢慢地，双方都奔跑起来。

“爷爷——”

小衣、小鱼扑到爷爷的怀里，紧紧地搂着爷爷。

“爷爷！”“爷爷！”小衣和小鱼争着喊爷爷，不停地喊。

“不要难过，不要难过……爷爷就是出了趟远门而已……”



煮鸡蛋

威信县扎西镇道红小学五年级(2)班 王玥

每个人都是经历了一件又一件事才慢慢长大，我也是在不断的经历中长大的。

一天下午，我放学回家时，看见爸爸妈妈都在劳动。爸爸一看见我就说：“小玥回来了，赶紧煮几个鸡蛋，我们都饿了。”接着，就听见妈妈说：“煮五六个，要冷水下锅哦……”“嗯！煮鸡蛋还不简单吗？”妈妈还在说什么，我没听完就向厨房跑去了。

厨房里的火炉烧得正旺，正好可以煮鸡蛋。我先接一些冷水在锅里，然后从冰箱里拿出6个鸡蛋放进锅里，水刚好淹没鸡蛋，再把锅放在火炉上，我就去做作业了。

我只顾着专心做作业，早把煮鸡蛋的事儿给忘了。忽然一股糊味儿飘进我的鼻子里，我赶紧跑过去一看，锅里的水烧干了，白鸡蛋已经变成黑鸡蛋了。

妈妈也闻到了糊味，走过来看了看锅里黑乎乎鸡蛋说：“煮鸡蛋要不了多长时间，你要守着才行，你重新煮鸡蛋，等水开了大约8分钟鸡蛋就熟了。”

听了妈妈的话，我又重新开始。煮鸡蛋这样简单的事也不能马虎，我心里暗暗后悔，之前没有听完妈妈的话。这回我把锅放在火炉上后，我在火炉边一边做作业

一边观察锅里面的水和鸡蛋。看见水开了，我看了看手表，8分钟后，我把锅抬了起来，学着妈妈的样子，用漏勺把鸡蛋舀出来放在冷水里两分钟再捞出来。

“吃鸡蛋了！”我把鸡蛋给爸爸，妈妈送了出去。爸爸很快剥了一个鸡蛋吃了起来，边吃边对妈妈说：“看我们的小玥，煮的鸡蛋壳好剥，鸡蛋更好吃！”

我听了，心里美滋滋的。通过这件事，我明白了有的事情看别人做很简单，自己去去做却很费力。很多事情，不亲自试一试是不行的。

(指导教师 王开珩)

山脚的春天

威信县旧城中学211班 那群



山脚的小屋每至早春时节便置身于花海，那一地的金黄煞是迷人，仿佛包揽了一整个小镇的春色。

正是油菜花盛开的季节。驻足于桥上，望远处的黛色山峦，看那片连一片的农田，听淙淙流水唱着高歌流向远方，却不由被那鲜艳的黄色所吸引，下了桥便向那块油菜花田行去。

田坎很窄，只有一脚宽，两旁是一人高的油菜花。那是一种可爱的花，四片小小的花瓣簇拥着中心的花蕊，似是一张张笑脸，挨挨挤挤，迎风而动，在和煦的春风中摇曳。目之所及，仿佛是明媚动人的少女在田野里伸展盈动的腰。微风送来沁人心脾的带有乡村气息的香，我不由得兴奋起来，哼着小调应和着那叽叽喳喳的小鸟们。不多时来到了这世外桃源的尽头——一座很有年代感，由石头砌成的小屋。一个老人正在整理屋旁的木柴，老人转身便看见了我，他没问我为何来这里，只是笑。那是一种诚挚的、淳朴的甚至带有一丝孩子气的微笑，让人不自觉地跟随着咧开嘴角。

“爷爷，这一片都是你种的吗？”

“嗯，好看吧？”

“真好看，我一直就看到

你啦！”

看着懒洋洋翻着肚子晒太阳的一只大黄狗，我笑道：“爷爷，你还养狗！它叫什么名字呀？”说着我蹲下身摸了摸大黄狗，那狗也不欺生，只翻了个身继续打盹。“它是我捡来的。”老人比划着，“那会儿那么点大，又是黄色，我就喊它小黄，它陪我好多年了。”我们笑着，身后是一望无际的油菜花田。临走时，老人仍笑着，招呼我没事再来玩。

没想到没过多久，我再次与老人见面。家中要炖鸡吃，但奶奶不准家里人杀生，她提着鸡出门请郭老头儿杀鸡。我忙跟了进去。一路上的景物越来越熟悉，看着那条横贯油菜花田的田坎，我一愣，随即小跑起来。

我雀跃着穿过菜地，来到小屋前，叩了叩门。“吱呀”一声，门开了，门后是那张熟悉的笑脸。见到他先是一愣，随后招呼我进屋。我手撑着膝盖喘着气，笑道：“爷爷，我真的又来玩喽！我奶奶想请您帮忙杀鸡。”这时，奶奶走完了那长长的田坎，与老人见面便一阵寒暄，原来他们早就相识！

我环顾四周，一张床，一个柜子，一张桌子，除此之外是满满当当的纸板、塑料瓶等废品，塞得这狭小的屋子几乎无立足之地。屋

内只有一扇小小的窗户，那昏暗的光线只能使人勉强视物。老人扯动一根线，屋里霎时亮堂起来，是那满溢污浊的白炽灯所散发出来的光。唯一令人称赞的恐怕是那幸福感几乎要溢出来的全家福了。照片上一个年轻的男人左右都是花样的女孩，三人笑得格外灿烂，美好被定格在那一刻。我捧着热气腾腾的茶，好奇道：“爷爷，是您的女儿吗？”老人望着全家福，仿佛陷入了什么久远的回忆，良久道：“是啊，她们可出息了，两个都上了大学，现在都是城里人了。”

“她俩孝顺，把我接到城里边去。可我做了一辈子的乡下人，哪里过得惯那种生活。一天到晚都待在屋里头，闷得慌。我老了，不能拖累她们，就又回来了。农村人嘛，总得有点事干不是？”说完，老人又笑了起来。

后来，我时常能遇见老人。街道旁，老人蹒跚着捡起一个个塑料瓶；菜地里老人佝偻的身影在忙碌。他总是穿着一件褪了色的灰衬衫，满是泥点的裤脚挂一双解放鞋。每次遇到老人，总能看见那一抹笑容，眼睛弯弯的，那是我见过的最明媚的笑容，带着蓬勃的生命力，足以与春色相媲美。

我又想起那一片金黄的油菜花地来……

我想，油菜花没有梅的凌霜傲雪不畏寒，没有昙花一现的惊艳，也没有莲的“出淤泥而不染，濯清涟而不妖”，它只是田野间平凡无奇，甚至上不了台面的花，但它是田野里的精灵，你看，它开得灿烂，开得热烈，开了一个春天，那是独属于山脚的春天。

(指导教师 李清富)



我想起巍峨的大山时，成片的云朵在空中翻滚。我看见大山上的枫林，听见林中鸟儿的啼叫和风吹过树叶的“沙沙”声。我想起如金子般的小麦，翡翠似的白菜，玛瑙样的苹果……那是我的家乡。

披上绿衣的高山耸立在土路旁，松软的山路在群山间蜿蜒盘旋，清凉的溪水从深山中蹦跳而出，鸟儿在树林里放声高歌，人们的笑声传遍乡村。天空蓝，群山青；路有情，水有意；乡村小，人热情。

后山上有一片枫树林，那是我童年的“领地”。在秋姑娘降临人间时，枫叶的脸便“刷”地一下红了，大概是因为秋姑娘那俊美的脸庞！那一片片红叶聚在枝头，一棵棵红了叶的枫树聚在山坡，给山穿上一袭红裙。我每来到这儿，看着浮云，有时与伙伴同欣赏，嬉笑声与风声交织在一起，那是我童年的专属乐曲。被引诱来的不止我，还有飘舞于花间的蝴蝶，久居于草丛的小虫，攀爬于树干的蚂蚁……它们同我的玩

伴，与我听风赏景。这是我的故乡，我儿时的游乐场。十面皆为如火的枫树，似身处红色海洋，一浪高过一浪。

登上山峰，眺望远方，那是大自然在人间作画，袅袅炊烟，潺潺流水，山峦起伏，是诗和远方。那片美丽的土地上，有一个小村庄，那是我故乡。当我踏上故乡的那一刻，等待我的是喷香的米饭，美味的菜肴，还有亲人的笑容与邻里的问候，人们聚在瓦房里温馨且充满亲

月光洒满小院，带着几分神秘的忧伤，夜晚的宁静笼罩着孤独，思念的花苞正在悄然绽放。我独自坐在门槛上，看着空荡荡的家和院子，我把孤独放进嘴里，反复咀嚼。摊开掌心，赫然分解出四个字：子、瓜、犬、虫，它们一个爬出我的掌心，在我的面前跳腾起来，分别向我诠释孤独的含义。

一星

在这无尽的黑暗中，孤独从心上蔓延开来，我走进那空无一人的房间，父母正在外地工作，弟弟也被带在爸妈身边。思念的花苞愈开愈盛，我坐在书桌前，望向那无尽黑暗的天空，它好像在嘲笑我的孤独。我拿出笔想用文字记录下这无尽的孤独，却无从下笔，无法用言语来描绘这份孤独。

夜越来越深，风越来越大，月光洒下一缕光芒。我再次抬起头，那无尽的夜空中稀疏的星星，仿佛是宇宙睁开的一只只眼睛，正在悄悄地注视着谁。那一刻我突然意识到，尽管孤独是成长中不可避免的一部分，但黑夜的尽头，总会有一丝曙光，照亮我前行的路。

一瓜

门边小凳的竹篮里装满了丰硕的瓜果，那是大地的馈赠。瓜果

故乡

昭通市实验中学初319班 李晨曦



情。最难忘的还是外婆做的红烧肉，肉质软糯、色香味美，一开锅便有阵阵香气钻入鼻孔，丰富且独特的味道在口中“炸”开，是离了故乡便没有的味道。这是我的故乡，没有山珍海味，也没有富丽堂皇，只有一些自己种的菜和几栋瓦房。

余晖落在潺潺溪水上，泛起粼粼波光。炊烟飘于蔚蓝天空中，那是我的故乡。我那朴实却不俗、清秀且俊美的故乡。

(指导教师 董远红)

分解孤独

昭阳区第二中学230班 邓娟丹

代表着收获与满足。它们在田间沐浴阳光，吸收雨露，静静地等待成熟的时刻。我随手拿起一个，咬上一口，甜甜的汁水溢满口腔，心中的孤独被这美味冲淡，取而代之的是一种宁静的幸福感。一个个成熟的瓜果，如同一盏盏明灯，照亮了我内心的孤独，让我学会了珍惜生活中的每一次收获和满足，在孤独中寻找自己的快乐。

一犬

蜷缩在我脚边的小犬，偶尔抬起头，用它那双明亮的眼睛，打量着这个世界。它昂着头，用那温柔的目光，注视着我，用尾巴轻抚着我的脚。它时而起身追逐萤火虫，时而又趴在我的脚边，它那慵懒欢快的姿态，仿佛在告诉我，生活本该如此悠然自得。小犬代表着忠诚和陪伴，它静静地陪伴在我身边，有了这样的陪伴，我才不会在孤独中迷失，让生活绽放别样的色彩。

一虫

“叮咛鹿场，熠熠宵行”《诗经》

中曾有这样描绘萤火虫的诗句，那些飞舞在我身旁的萤火虫，就像这个世界的精灵，它们欢快地舞动着，点缀着高远清朗的夜空。虫的生命脆弱且短暂，可它们却在短暂的生命中放出闪耀的光彩。

月光依然皎洁，但它已不再凄凉，那温暖的光芒，如同一束希望之光，照亮我孤独前行的道路。在这个孤独的夜晚，瓜果、小犬、萤火虫为我点燃一盏明灯，让我勇敢地面对未来的挑战。

夜色中，我的身影虽然孤独，但充满希望，因为我已知道，即使孤独常伴左右，我们依然可以活出自己的精彩。当我们与之共舞时，我们将会变得更加坚强。分解孤独，其实是一种力量，是一种让我们咀嚼完生活的苦涩，却更加珍惜美好生活的力量。只要我们坦然与孤独结伴同行，只要我们勇敢走好每一步，就能拥抱美好的未来。

(指导教师 陈允想)